

附件一

台灣世界展望會資助兒童條件及標準

一、 資助條件

1. 家長雙方或一方失能：單親、身心障礙、患重大疾病、入獄，無法工作，影響家中經濟甚鉅。
2. 父母雙亡或一方死亡之隔代教養家庭或單親家庭。
3. 家庭失能：家庭破碎、失業、無固定工作。
4. 特殊狀況：如父母未負養育之責，家境清貧，無其他社會資源協助之邊緣戶。
5. 經濟狀況：以同戶籍或共同生活之家庭成員，每人每月收入為最低生活費用 13,304 元為基準。

二、 資助標準

1. 符合以上條件，經社工員初步電訪及實地家訪後，達到資助條件者，方能成為本中心資助童。
(每月7500元助學)
2. 申請兒少年齡：滿 15 足歲(含)以下或在學國二(含)以下
(生活補助)
之學童。
3. ※亦可提供本會相關補助資訊，請家長直接與本會聯繫
本會電話：06-2215800 分機 18 廖社工

台灣世界展望會資助兒童申請基本資料表

(一) 兒童個人資料

轉介單位_____；聯絡人_____；聯絡電話_____；填寫日期_____

兒童姓名		性別		生日	
居住地址				聯絡電話	家用：
戶籍地址					手機：
就讀學校		班級	年 班	族群	☐ 閩南、 ☐ 客家 ☐ 外省、 ☐ 原住民
主要照顧者姓名		與兒童關係		聯絡電話	
同住家人以外之重要聯絡人姓名		與兒童關係		聯絡電話	
家庭狀況 (可複選)	☐ 低收入戶 ☐ 中低收入戶 ☐ 清寒/經濟弱勢 ☐ 單親 ☐ 隔代教養 ☐ 其他_____				
家庭主要困境 (請概述說明)					
社會資源	☐ 低收入戶補助：第____款/每月_____元 ☐ 身心障礙補助：每月_____元 ☐ 弱勢兒少生活扶助-每月 3000 元 ☐ 育兒津貼：每月_____元*____人 中低兒少生活扶助(每月 ☐ 2047 元或 ☐ 800 元*____人) ☐ 老人年金_____元 ☐ 房租補助：每月_____元 ☐ 中低收入兒少健保補助 ☐ 民間補助：單位-_____/每月補助_____元*____人 ☐ 其他補助：_____ (例如榮民退休俸、勞保退休金月領_____元) ☐ 親屬定期/不定期提供生活費：_____元				
其他	☐ 父母雙亡或一方死亡。 ☐ 父母離異或棄家。 ☐ 子女人數四人以上。 ☐ 父母雙方安在，而雙方或一方失能致無工作收入： (1) ☐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。(2) ☐ 罹患嚴重傷病，必須接受三個月以上治療或療養。 (3) ☐ 入獄服刑或服刑期滿出獄未滿一年。 ☐ 特殊狀況(非上述條件但仍有需要，請做說明)_____ 房屋狀況： ☐ 自有、 ☐ 親人之房屋、 ☐ 承租：每月租金_____元) ☐ 其他：_____ 宗教信仰： ☐ 基督教、 ☐ 天主教、 ☐ 佛教、 ☐ 道教、 ☐ 一貫道、 ☐ 無、 ☐ 其他				

(二) 同住家庭成員資料

(請附全戶戶籍謄本、低收/中低收入證明、財稅證明、清寒證明、身心障礙手冊/重大傷病卡影本、在監證明…)

稱謂	姓 名	生 日 年/月/日	職 業 (學生請填校名)	收 入 (月平均所得)	健康狀況 (殘障、疾病)	教育程度	健保狀況 (勞農/中斷)
		/ /					
		/ /					
		/ /					
		/ /					
		/ /					
		/ /					